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事前认可意见

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八次会议拟审议的《关于放弃北京科信盛彩云计算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提交公司独立董事审阅。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现就本次公司放弃北京科信盛彩云计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信盛彩”）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百汇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汇达”）拟将其持有的北京科信盛彩云计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信盛彩”）36%的股权以 16,488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其全资子公司光环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环控股”）（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公司现持有科信盛彩 15%股权，并已通过与百汇达、共青城云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科信盛彩 15%股权）签订一致行动协议的方式控制科信盛彩 66%的表决权。

百汇达将其持有的科信盛彩股权转让给光环控股属于百汇达内部组织架构调整行为，并且光环控股同意继续履行百汇达与公司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及百汇达已作出的承诺，上述股权转让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由于光环控股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公司放弃优先购买权构成关联交易。

综上，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给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八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宋健尔、侯成训、郭莉莉

2017 年 11 月 8 日